

#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沪崇府人〔2023〕24号

##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关于 赵磊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区各直属单位，在崇市属有关部门：

根据崇委〔2023〕223号文，经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决定：

赵磊同志任上海市崇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；

刘永滔同志任上海市崇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；

赵洪进同志任上海市崇明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副主任；

祖启艾同志任上海市崇明区水务局副局长；

刘昊同志任上海市崇明区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；

夏禹同志任上海市崇明区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副主任；

王季同志任上海市崇明生态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

廖凌同志任上海东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以上同志挂职期一年,挂职期满后挂任职务自行免除,不再办理免职手续。

特此通知。

2023年11月28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---

抄送: 区委各部门,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, 区政协办公室, 区监委,  
区人民法院, 区人民检察院, 区各人民团体。

---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1月28日印发

---